

证券代码：430017

证券简称：星昊医药

公告编号：2025-083

##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持股 5%以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再次披露）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 来源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	持股 5%以 上股东	7,913,036	6.47%	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前取得

####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 称	计划减持 数量 (股)	计划减 持数量 占总股 本比例 (%)	减持 方式	减持 期间	减持价 格区间	拟减持 股份来 源	拟减 持 原因
北京双 鹭药业 股份有 限公司	不高于 1,850,000	1.51%	集中竞 价、大 宗交易	自本公告披 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 后三个月内	根据减 持时的 二级市 场价格 确定	北京证 券交易 所上市 前取得	资金 需求

**注：**若公司在股东拟减持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上述计划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计划减持比例保持不变。

(一) 单个主体拟在 3 个月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

是 否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在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可能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自愿限售承诺书》承诺限售期间为 2023 年 02 月 20 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6 个月,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6)。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自愿限售期已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届满,目前已经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股票解除限售公告》(公告编号: 2023-163)。

本次拟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情形。

### 三、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减持》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 五、 备查文件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持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  
减持计划告知函》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